

证券代码：600456

证券简称：宝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债券代码：110101

债券简称：宝钛转债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宝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6 年 10 月 9 日，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触发“宝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宝钛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7 年 1 月 9 日），如再次触发“宝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期间从 2027 年 1 月 9 日后首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宝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宝钛转债”转股价格。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825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35,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50,000.00 万元，期限 6 年。

（二）可转债票面利率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10%、第二年 0.3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00%、第五年 1.50%、第六年 2.00%。

（三）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157号）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6年7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宝钛转债”，债券代码为“110101”。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转股期限

根据《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宝钛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30.98元/股，转股期为2026年12月30日至2032年6月23日（如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约定，“宝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具体如下：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若在前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若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会决议公告以及转股价格修正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截至 2026 年 10 月 9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26.33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宝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关于本次不向下修正“宝钛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下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宝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经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与稳健发展能力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宝钛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7 年 1 月 9 日），如再次触发“宝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期间从 2027 年 1 月 9 日后首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宝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宝钛转债”转股价格。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0 日